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9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应参与表决董事8人,实际表决董事8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:

一、会议以8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常务 副总经理的议案》;

(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同日披露的《关于聘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的公告》)

二、会议以8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 会秘书的议案》;

(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同日披露的《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秘书、证券事务代表辞职及聘任的公告》。)

三、会议以8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;

(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同日披露的《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秘书、证券事务代表辞职及聘任的公告》。)

特此公告。

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9月28日